

东南大学教务处

校机教〔2024〕10号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校级精品通识选修课程 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有关部门、单位：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东大内涵”建设任务，着力践行“课比天大、生为首位”的育人理念，建立彰显东大特色的通识教育体系，打造精品通识课程群，全面提升学生的思辨力、学习力、创造力、领导力，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年度校级精品通识选修课程立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要求

1、计划 2024 年度全校立项建设一批精品通识选修课程，申报建设的精品通识选修课程须是已通过学校通识选修课程立项、正常开设的课程，具有较好的建设基础，教学效果良好。

2、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教学经验丰富，能够把握课程内涵和核心，在课程教学团队中具有凝聚力。申报课程应由相对稳定的教学团队承担，教学团队成员结构合理、教学水平高。团队主要成员一般为近 3 年内讲授该课程教师，没有师德师风问题，教学能力强，积极投入教学改革。

3、鼓励各申报课程加强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积极开展教学模式改革，开展在线课程、数字教材、教辅资料、课件、题库、资源库等多种形式的教学资源建设；鼓励申报课程深入挖掘课程的德育内涵和元素，做好课程育人教学设计，实现知识传授和价值引领相融合。

二、申报程序

课程负责人向所在院（系）提出申请，各院（系）审核并推荐符合条件的课程，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汇总提交各课程《东南大学精品通识选修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一式 5 份及《东南大学精品通识选修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一式 1 份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同时将申报表和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103009021@seu.edu.cn，教师个人提交不予受理。

学校将于 3 月下旬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根据申报材料，遴选出精品通识选修课程立项建设项目，经公示后予以立项建设支持。

三、建设及资助办法

课程建设周期为 2 年，课程建设中学校将组织课程建设团队开展相关课程教学的观摩、研讨和阶段性评估工作。学校对通过立项的校级精品通识选修课程建设项目提供专项经费资助。建设经费分期下拨，对未通过期满验收的项目，撤销立项，并停拨建设经费。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丹

联系电话：52090221/83790711

联系邮箱：103009021@seu.edu.cn

办公地址：九龙湖校区教五 205 室/四牌楼校区老图 112 室

- 附件： 1. 东南大学精品通识选修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
2. 东南大学精品通识选修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24年2月28日

(主动公开)

抄送：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24年2月28日印发
